

开发区沂湖路南段道路工程质量检测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NJZC-FWZB-2024-0725-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开发区沂湖路南段道路工程质量检测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8.6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润科公用事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开发区沂湖路南段道路工程质量检测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开发区沂湖路南段道路工程质量检测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开发区沂湖路南段道路工程质量检测服务:

1、投标申请人资质等级及范围必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2) 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有效的计量认证证书; (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3)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备案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2 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1) 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人员岗位合格证》; (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2) 社保要求: 投标申请人必须提供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与投标申请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及社保机构出具的(2024年1月-2024年6月)投标申请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材料, 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若项目负责人属企业退休人员、现役军人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 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 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以上资料如未提供, 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提供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3 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7-25 09:00到2024-07-29 17:00

获取方式：1、本公告发布之日即获取发包文件（获取发包文件地址：南京市溧水区珍珠南路广成铂金大厦3楼） 2、获取发包文件时间：自 2024年7月25日至2024年7月29日 17:00止（节假日除外） 3、获取发包文件时须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和本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投标申请人资格条件要求资料（以上资料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8-13 15: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8-13 15:00

开标地点：南京润科公用事业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南京润科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开发区自来水管网三期建设工程市政检测，所需资金来源自筹，现已落实。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法选择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南京卓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事宜。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开发区自来水管网三期建设工程市政检测

2、项目地点：南京市溧水区

3、合同期：300日历天

4、招标内容：开发区自来水管网三期建设工程所涉及到的检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所有的原材料检测：球磨铸铁管、PE管、水表、井盖、模块、橡胶圈。质量检测：混凝土强度、压实度、焊缝探伤、基坑承载力检测。

5、招标控制价：18.6万元，本项目采用费率形式报价，按江苏(交质公[2016]8号文)《江苏省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参考价格》（苏价服【2001】113号）的60%作为最高限价费率，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二、投标申请人资格条件：

1、投标申请人资质等级及范围必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2）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有效的计量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3）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备案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2 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1）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人员岗位合格证》；（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2) 社保要求：投标申请人必须提供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与投标申请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及社保机构出具的（2024年1月-2024年6月）投标申请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若项目负责人属企业退休人员、现役军人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以上资料如未提供，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提供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3 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三、获取发包文件方法和地址：

1、本公告发布之日即获取发包文件（获取发包文件地址：南京市溧水区珍珠南路广成铂金大厦3楼）

2、获取发包文件时间：自 2024年7月25日至2024年7月29日17:00止（节假日除外）

3、获取发包文件时须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和本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投标申请人资格条件要求资料（以上资料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投标申请人资质等级及范围必须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2) 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有效的计量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3)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备案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3、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1) 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人员岗位合格证》；（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2) 社保要求：投标申请人必须提供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与投标申请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及社保机构出具的（2024年1月-2024年6月）投标申请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材料（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若项目负责人属企业退休人员、现役军人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以上资料如未提供，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提供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4、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5、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没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届满的；投标人无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届满的；企业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行合同能力，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提交的资格审查资料完全属实，无失实内容和无弄虚作假内容。（提供书面承诺书加盖公章）。

五、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

六、其他：

1、投标人参加开标会人员要求：

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到场验证登记。

如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的，则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该项目的投标，其投标书视为无效标书。

七、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投标人，本项目不接受其参加投标：

(一) 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届满的；

(二) 因招标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期限未届满的；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润科公用事业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溧水开发区

联 系 人： 孙工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京卓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永阳镇珍珠南路99号广成东方名城B幢301、302、303室

联 系 人： 周媛靓

电 话： 18912939996

电 子 邮 件： 16466301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周媛靓（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